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葉小瑜
電話：05-3620123#8908
電子信箱：hsiaoyu1957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1503216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5032160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5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新興科技教育聯盟計畫中心學校12月份教師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貴屬（校）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8月2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5540445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及主題：

1、第一場次：115年12月1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12時；主題：太陽能行動電源工作坊。

2、第二場次：115年12月24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；主題：平衡式鋰電池充電器實作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

1、第一場次：本縣立永慶高級中學（寰宇樓3樓生活科技教室）。

2、第二場次：本縣立永慶高級中學（上午場地：慶學樓

電子文交騎縫

教育局 1151124
11539387600

5 樓電腦教室二、下午場地：寰宇樓3樓生活科技教室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全國高中職、國中或國小授課資訊與生活科技教師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依研習場次於115年11月20日至12月21日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（研習代碼：5820153、5821504）報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
(五)研習時數：該場次全程參加人員核發該場次研習時數。

三、其他事項：

(一)參加人員請以公差假登記，差旅費由原服務學校支付。

(二)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教師自備環保杯。

(三)本次研習因需準備材料，僅接受線上報名。

四、研習會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活動承辦人永慶高中蔡羽峰老師，電話：05-3627226轉233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(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除外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24 14:46:07